

郴州中院举办“法官读典”研讨活动



“法官读典”研讨活动现场。

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举办了“法官读典”研讨活动，旨在通过深入学习法律典籍，提升法官的法治素养和审判能力。活动邀请了多位法学专家进行专题讲座，并就当前司法实践中遇到的难点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。与会法官纷纷表示，此次研讨受益匪浅，将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为公正司法提供坚实保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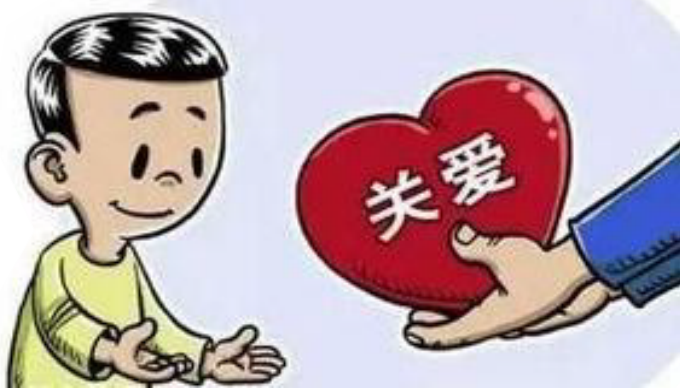
认识自我 共享阳光

认识自我，共享阳光。通过自我认知，我们能更好地理解他人，构建和谐的人际关系。阳光心态是成功的关键，让我们学会接纳自己，拥抱生活。

认识自我是人生的第一课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，关键在于如何认识和发挥自己的长处。通过自我反思和与他人交流，我们可以更清楚地看到自己的不足，从而不断改进。共享阳光意味着我们要有一颗包容的心，学会欣赏他人的优点，共同创造美好的生活。

自我认知是一个持续的过程。随着环境的变化和个人的成长，我们的自我认知也需要不断更新。保持开放的心态，勇于接受新的挑战，才能在不断变化的世界中保持内心的平衡和阳光。

阳光心态能感染他人。一个积极向上的人，总能给周围的人带来正能量。通过传递快乐和善意，我们可以营造一个温暖和谐的氛围，让每个人都感受到生活的美好。



认识自我 共享阳光

认识自我，共享阳光。在快节奏的现代生活中，我们往往容易迷失自我。通过静下心来思考，我们能找回内心的平静和力量。阳光心态不仅能照亮自己，也能温暖他人。让我们携手共进，共创美好未来。

法院干警摆摊送法

法院干警摆摊送法



法院干警送法下乡。

法院干警深入基层，开展普法宣传。通过摆摊设点，向群众发放法律宣传资料，解答法律咨询，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。此举得到了群众的广泛好评，有效促进了法治社会的建设。

普法宣传是法院的重要职责。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普法活动，能让法律知识走进千家万户。法院干警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入到普法工作中，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更多力量。

送法下乡，服务百姓。法院干警将坚持常态化开展普法活动，不断提升司法服务水平，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